



六角丛书
LIUJIAO CONGSHU

中外名著榜中榜

LE PÈRE GORIOT

高老头

[法] 巴尔扎克 / 著 林一鸣 / 译



光明日报出版社

中外名著榜中榜

第1911号

LE PÈRE GORIOT

高老头

[法] 巴尔扎克 / 著 林一鸣 / 译



。非常其公家群友衣得且以解不，对数面并到未文图译本，其体国德，齐得时法

光明日报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高老头 / (法) 巴尔扎克 (Balzac, H.) 著; 林一鸣译.

北京: 光明日报出版社, 2009. 5 (2009. 7重印)

(中外名著榜中榜)

ISBN 978-7-80206-766-0

I. 高… II. ①巴…②林… III. 长篇小说—法国—近代 IV. I565.44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09) 第005074号

中外名著榜中榜

高老头

原著: [法] 巴尔扎克

译者: 林一鸣

出版人: 朱庆

责任编辑: 温梦

出版策划: 陈启文 王宏义

封面设计: 王东

版式设计: 王东

责任校对: 徐为正

责任印制: 胡骑

出版发行: 光明日报出版社

地址: 北京市崇文区珠市口东大街5号, 100062

电话: 010-67078249 (咨询), 67078945 (发行), 67078235 (邮购)

传真: 010-67078227, 67078233, 67078255

网址: <http://book.gmw.cn>

E-mail: gmcbs@gmw.cn

法律顾问: 北京昆仑律师事务所陶雷律师

印刷: 北京楠萍印刷有限公司

装订: 北京楠萍印刷有限公司

本书如有破损、缺页、装订错误, 请与本社联系调换

开本: 720 × 1010mm 1/16

字数: 154千字

印张: 11

版次: 2009年5月第1版

印次: 2009年7月第3次印刷

书号: ISBN 978-7-80206-766-0

定价: 7.00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本书图文未经书面授权, 不得以任何方式转载或公开发表。

推荐序

光明日报出版社的编辑将《中外名著榜中榜》的书目寄给了我。看到这些书目，一种无法言说的亲切感油然而生。那实在是一些再熟悉不过的书名，让我一下子回到了40多年前的中学时代。

1959年，我读完小学，考上初中。这在今日，实属平常，但在当时，还真算回事儿。家里人认为，中学生就不能再看作小孩子了。身份变了，待遇也随之改变。印象深刻的有三条：一是有了早餐费，可以到街上“自主择食”（上小学时只能在家吃早点）；二是可以使用钢笔（上小学时只能使用铅笔）；三就是可以读大人们读的书了（上小学时只能看童话和连环画）。这第三条待遇我还提前享受了：在开学前的暑假中，我一口气读了许多“大人书”。

这是我和中外名著的“第一次亲密接触”。当时，我的母亲在大学里当资料员，借书有“近水楼台”之便，每天下班，她都会给我带书回来，我也就一通狼吞虎咽，看完再让母亲去借。读些什么，早已记不清了，无非挑那些好玩的读，半懂不懂，囫囵吞枣。现在回忆起来，最喜欢读的外国名著，竟是儒勒·凡尔纳的《海底两万里》、《八十天环游地球记》、《格兰特船长的儿女》、《神秘岛》。如果还有什么，那就是柯南道尔的《福尔摩斯探案集》了。这些书，肯定读了不止一遍，否则不会如此刻骨铭心，念念不忘。

当然，可以肯定的是，这些书决不是我的启蒙读物。我的启蒙读物和许多孩子一样，也是《伊索寓言》、《格林童话》、《安徒生童话》、《格列佛游记》等等。但为什么记忆深刻的还是前面提到的那些带有探索（探案或探险）性质的书呢？我想，这与心智的逐渐成熟有关。初中，是一个人的心智由懵懂开始走向成熟的阶段。中外名著的作用，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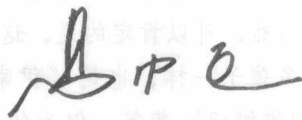
像是为我们的心灵打开一扇又一扇窗户，让我们看见外面那五彩缤纷的世界。这个时期，读到什么并不重要，读懂多少也不重要，重要的：是读，是想读，是读个没完。

有了这份好奇心，就有了阅读名著的冲动；而有了这份冲动，就能培养阅读的习惯。进入高中以后，我的阅读范围更加广泛了。比如莎士比亚的《哈姆莱特》和维克多·雨果的《悲惨世界》，就是我在高中时阅读的，当然还有契诃夫的小说和泰戈尔的诗。至于中国文学名著，则最爱读鲁迅先生的作品，尤其是他的小说和杂文。我很晚才读《红楼梦》（这与时代有关），但我认为：《红楼梦》是最应该推荐的不朽之作。

说这些话，没有什么特别的意思，不过讲讲个人的经历和心得体会；提到的那些书，也未必人人必读，不过举例说明而已。

读书是一件“谋心”的事。归根结底，是要让我们的灵魂得到安顿，心智得到开启，精神得到寄托，情操得到陶冶。因此，它是每个人自己的事，任何人都无法替代或强求。也因此，我不主张什么“青年必读书”。在我看来，书只有“可读”，没有“必读”（做研究除外），所以只能“推荐”，不能“要求”。我作此推荐，因为在我看来，这套丛书所选，大多都值得推荐。

尤其值得一提的，光明日报出版社还做了一件极好的事，就是把这些书的价格定到了最低。这可真是功德无量！记得我上学的时候，虽然家境尚好，却也买不起许多书。每次逛书店，往往乘兴而去，惆怅而归。我们知道，名著，并不是读读就可以的，它应该伴随我们的一生。名著，也不该束之高阁，让人仰望，而应该像朋友一样就在我们身边。这就需要将名著的出版“平民化”，让“旧时王谢堂前燕”，能够“飞入寻常百姓家”。我想，这大约是这套丛书的又一个意义吧！



2007年6月17日于厦门大学

译本序

《高老头》最初是一部中篇小说，是巴尔扎克用三天三夜一气呵成的，于1834年12月在《巴黎评论》上发表，1835年3月出书。取得成功后，巴尔扎克又用了很长时间，几次删改，做了一些增补，写成了现在这个规模。在许多读者和专家看来，这是一部杰作，是巴尔扎克的长篇小说代表作。起初它是《巴黎生活场景》的子目，1845年以后编进《人间喜剧》中的《私人生活场景》。

在法国某些批评家看来，《高老头》可以说是一部充满神秘性的长篇小说。这种神秘性，由一种与现代社会搏斗的意识逐步展示出来。故事展开的主要地点沃盖公寓属于19世纪初巴黎某个角落的隐秘存在。那里面住了一些来历不明、身份奇怪的房客，让人感到已经发生了或者正在发生一些悲剧或者惨剧。沃特汉（一译伏脱冷）是个狠毒的阴谋家，是威胁社会安全的危险分子，在个人生活深处小心地保守着一个秘密。而在众房客的眼里，行为怪异的高老头则整个儿是个谜。这个衣着寒碜、生活俭朴的老头，却经常招来两个如花似玉的贵妇人探望。两个女人一进房就把门关起来，小声说话，这种神秘兮兮的作派不断地在房客们心里激起好奇和猜测。大家最后才知道，怪老头把家里所有的金银细软卖掉，又向放印子钱的戈布赛克借贷，其实是要替做了银行家太太和伯爵夫人的两个女儿还债。

巴尔扎克通过高老头家父女关系的描写，已经把当时社会认钱不认人，钱在亲情在的丑恶现象揭露得淋漓尽致，一览无遗。但是这种揭露需要通过一个人的眼睛来完成。因此，大学生拉斯蒂涅就充当了此任。在那群怪异的房客中间，拉斯蒂涅是个有抱负的青年，他有清醒的头

脑，想通过学习来预知社会未来的动向，找到打拼天下的用武之地，于是处处留神观察，因此看到了高老头的一些怪异表现。他对一个同学说：“老头子的生活显得太神秘了，值得费点气力观察。”他做了一些有效的调查，终于向高老头的继承人说出了奄奄一息、行将就木的老头子悲苦的一生，也就深化了这出父亲爱女儿、女儿爱金钱的悲剧的意义。

与此平行，另外一条线也在逐步展开，即社会的真相与人的真面目不断清晰地显现出来。由于这条线，《高老头》这部长篇小说就具有了启蒙与培训的价值，也就更具有社会批判意义。拉斯蒂涅走上社会是由两个人物引导的。表面看来，这两个人属于不同的阶级，可是他们的世界观却是如出一辙。德·薄赛昂夫人是个重感情的可靠的朋友，她劝拉斯蒂涅永远也不要谈论什么良心：“算计愈是冷酷，你就走得愈远。打击愈是无情，你就愈让人家害怕。”沃特汉这个社会的毒瘤则教给他一种冷酷无情的社会伦理学：“没有什么原则，有的只是事件；没有什么一定之规，有的只是随机应变。”可是这个目光冷酷又迷惑人的逃犯一边教育大学生，一边想把他拉下水来共同犯罪。拉斯蒂涅了解他的计划之后，开始感到害怕不安，想阻止这个魔鬼的行动。后来警察及时赶到，把逃犯缉捕归案，才使拉斯蒂涅避免了一场恶战。

拉斯蒂涅睁开眼睛观察由金钱统治的社会，看到了赤裸裸的现实：“在富人那里，法律形同虚设，道德软弱无力。”他在财富里面看到了血腥的掠夺。的确，高老头的钱来得不仁不义，他是靠大革命时期囤积面粉，趁着饥谨以十倍的暴利出售发财的。他公然声称“钱就是命”，“有钱就有一切”。可是这个爱钱如命的老头毕竟还有一点人的感情。两个女儿在他心里的地位还是超过了金钱。可是两个女儿就不是这样，老爹在她们眼里的价值充其量也就是金钱而已，一旦积蓄花完了，他在女儿眼里就没有半点价值了。这个情节不仅充分说明了金钱至上主义撕破了人与人之间温情脉脉的面纱，把一切都变成了赤裸裸的金钱交易，而且说明了在资本原始积累时期，人是一代比一代冷酷，一代比一代无情。

巴尔扎克不仅描写了金钱是怎样扭曲亲情的，而且描写了金钱可以让爱情变味，让婚姻变质。沃特汉唆使拉斯蒂涅去向维多利亚·泰伊菲献殷勤，说她哥哥一死，她就可能继承一笔丰厚的遗产。为了金钱，拉斯蒂涅不惜委屈自己的良心，放弃自己的所爱。毕竟他太需要金钱了。为了在社会上进行一次具有决定意义的行动，他已经把母亲和妹妹的钱都刮光了。因为在那个社会，一个大学生只要有钱，“什么都可以想，也什么都做得到”。而没有金钱，你就是才高八斗，也寸步难行。因此，在那个社会，不论什么人，不论是沃盖公寓的老板娘，还是银行家纽辛根，都是金钱的奴隶。你要想有所作为，要想出人头地，就得想法搞钱。谁也逃不脱金钱的控制。

拉斯蒂涅在寒碜的公寓和豪华的公馆之间周旋，巨大的落差，强烈的对比，使他更深刻地体验了世态炎凉，人情冷暖。在他面前，社会日益显露出狰狞的面目。他从德·薄赛昂夫人的舞会回来，正赶上高老头落气，他觉得这一段人生教育结束了。他把高老头送到拉雪兹公墓，站在那里观看巴黎城，觉得自己丢下了幻想，看清了社会的本质。

3

巴尔扎克描写这样一些人物，虽然客观上对当时条件下的社会和人性的作出了较为深刻的批判，但他其实也是想让这些人物尽可能展现出个性的光辉。高老头溺爱女儿，连她们损他害他也不计较，这种排他性的感情模糊了他的眼睛和理智，使他看不到别人的苦楚，也想不到应该得到女儿的孝心。单纯就父爱而言，高老头不但是一个好父亲，而且简直是一个“伟大的、高尚的、无私的”父亲。在世界文学的人物画廊里，这个不顾一切溺爱女儿的父亲大概可以占有一席之地。而逃犯沃特汉则是恶的典型，是“恶之花”。他“恶”得生动复杂，充满内涵，他一生的“恶”简直是一首诗。他公然声称：“我是诗人，我的诗不是写在纸上，而是写在行动中，写在感情里。”

作品的道德准则是外在的，一目了然的，因此巴尔扎克才会在序言里为自己辩护，说他写的决不是一部不道德的作品。这个世界是好是坏，巴尔扎克并不置评，只是把它如实地描写出来，让人们自己去做结论：“这出悲剧既非虚构，亦非传奇，而是一个真实的故事，完全真实，

真实得让读者认不出其内心，其自身的元素。”巴尔扎克讲述的是一段表现人类社会不足和局限的经验，从这个意义上说，这部作品确很“真实”。巴尔扎克在卷首提到的“眼泪”，确是一种真实感情的信号（高老头弥留的一段，描写得非常细腻，极为悲怆感人）。通过这种感情，他表达出一种无法超脱的、铭刻在文明心脏的宿命。

巴尔扎克从古典悲剧那里借用了一些手法，诸如集中戏剧效果，突出性格，使故事发生地点统一，把时间和结构收紧，这样一来，就使得《高老头》这部长篇杰作具有了古典悲剧的力量。三个主要人物的身份地位无须交代，他们的性格就栩栩如生，跃然纸上：拉斯蒂涅是个野心勃勃的热衷于上流社会生活的青年，沃特汉是个魔鬼般的诗人，高老头则是个受难者。他们凭着自身发展的逻辑，凭着自己的行为和表现，尽职地完成了巴尔扎克发现和记述的，由社会圈定给自己的命运。

管筱明

2005年5月

本故事开始的年代，在沃盖公寓寄宿的房客共有七位。全楼最好的两套房间都在二楼，沃盖太太住了较小的一套，古图尔太太住了另一套。她丈夫生前是法兰西共和国军队的拨款审核员。她带了一位名叫维多丽娜·泰伊菲的小姑娘同住，像母亲一样爱护她。两位女客膳宿费每年一千八百法郎。三楼的两套房间分别住了人。一位叫普瓦莱，是个老头子；另一位四十上下，戴着假发，染了颊髯，名叫沃特汉，自称从前做批发商。四楼有四个单间，租出去两间，老姑娘米索诺小姐住了一间；从前制作细面、意大利通心粉和淀粉的老板，大家叫高老头的，住了另一间。另外两间准备租给候鸟，租给那些像高老头和米索诺小姐，每月只拿得出四十五法郎来住宿吃饭的穷学生。不过沃盖太太不愿招留这些人，实在揽不到客人才收，因为他们面包吃得太多。

那一时期，一个从安古莱姆附近来巴黎攻读法律的青年，租了那两个房间中的一个。他名叫欧仁·德·拉斯蒂涅，家里人口众多，每年省吃俭用，挤出一千二百法郎供他上学。家境贫寒，促使他发愤用功，小小年纪就懂得了父母的期望，算出了做学问能给自己谋到什么利益，预先就适合社会未来的需要，给自己准备美好的前程，以便捷足先登，出人头地，从社会榨取利益。倘若没有他那些好奇的观察，以及他在巴黎各家公馆沙龙出入钻营的机灵，本故事就会缺乏真实的色彩。大概，正是由于头脑精明，渴望打探一桩制造惨事与遭受惨事的人一致讳莫如深的秘密，本故事才显得真实可信。

四楼上面，有一间阁楼，用来晾晒衣服。还有两间小房子，住着做粗活的男仆克利斯朵夫和胖厨娘西尔维。

除了七个房客，沃盖太太好好歹歹总有八个法科或医科学生，以及两三个住在附近的常客单包晚饭。餐厅可以容纳二十个人，晚餐有十八人，早餐却只有七个房客，坐在一起，倒像是一家人。大家都趿着拖鞋下楼，对那些包饭客人的衣着神气，以及头天晚上的事件，来一番私下的评论，言语亲密，充满信任。这七位房客都是沃盖太太的宠儿。她根据各人膳宿费的数目，来确定照顾和尊敬的分寸，像天文学家一样，不

会有一丝误差。这七个房客虽是萍水相逢，心里打的算盘却是一般无二。三楼的二位房客每月只付七十二法郎。这种便宜的价钱（只有古图尔太太例外），只在圣玛赛尔郊区、贫民产科医院和流民技艺培训所之间才有，表明这些房客都很困窘，只不过有的明显有的隐秘罢了。因此公寓内部的寒碜，在主顾们同样褴褛的衣着上再一次显露出来。男人们穿着旧得辨不出颜色的礼服、阔人住宅区扔在街角落的鞋子、磨损的衬衫和破烂的罩衣。女人们穿的袍子式样老旧，染过后又褪了颜色，缀着补好的旧花边，戴着使用过久、磨得发亮的手套，老是扎着橙黄色的领围，披着泛线的肩巾。衣服虽然破旧，几乎每个人的身体都很结实，经受了人世间狂风暴雨的吹打，几乎每个人的脸都是冷漠、刚毅的，好像磨得发毛不能再用的银币一样模糊，干瘪的嘴巴包着贪婪的牙齿。让你一见之下就感到他们已经演完或者正在上演的惨剧。这不是打着灯光，绘着布景，在舞台上扮演的惨剧，而是生活中无声无息的、连续不断的惨剧，它表面上冷冰冰的，却把人心搅得激动不安。

老小姐米索诺疲惫的眼睛上面，戴着一个绿色塔夫绸的遮光帽檐，由黄铜丝箍边，那副样子，就是怜悯之神见了，也要吓跑。瘦骨嶙峋的身体上，披着一块肩巾，穗子稀稀拉拉、零零落落，似乎盖住的是一具枯骨。当初她一定俊俏美丽，圆润丰满，怎么落成现在这样形销骨立的样子呢？是因为荒唐胡闹，还是因为伤心过度，抑或求财心切呢？是爱得太多了吗？过去是做服饰脂粉生意的，还是操皮肉生涯的？她是因为年轻时，春风得意，享尽欢乐，而在老年遭受报应，形象丑恶，使得路人唯恐避之不及？她眼睛惨白，目光冰冷，面孔萎缩，模样狰狞，声音凄厉，宛若冬天将临时灌木丛中的蝉鸣。她自称护理过一个患膀胱炎的老人。那位老先生有儿有女，但儿女们以为他没有钱，把他扔下不管。老先生留给她一千法郎的终身年金。那些儿女们每隔一段时间就跟她吵一次，要讨回这笔钱，还说三道四，往她身上大泼污水。尽管寻欢作乐摧残了她的容貌，可是脸上还有些许白皙与细腻的遗迹，令人揣想她身上残留了几分当年的美貌。

普瓦莱先生像是个木头人。他在植物园的小径上散步，像是一个灰

色的影子，戴一顶皱皱巴巴的旧鸭舌帽，有气无力地抓着一根象牙球柄已经泛黄的手杖，身上穿一件褪色的礼服，空空的下摆荡来荡去，遮不住空荡荡的裤子。两脚穿着蓝袜，摇摇颤颤，像是喝醉了酒，一件白背心邋里邋遢，襟前缀着粗纱的花饰，缩做一团，火鸡式的脖子上结一条领带，与襟饰绞缠在一起。看见他这副模样，许多人寻思，这个中国皮影是否属于在意大利大街上溜达的伊阿佩托斯之子的后代^①。是什么工作使他这样干瘪？是什么激情使他坑坑洼洼的脸变成猪肝色？这张脸要是画出来，会让人觉得虚假。他从前干什么丑事？或许，在司法部任职，刽子手处决弑君犯，采办的种种物品，如遮面的黑布，筐篓里铺的吸血的糠，挂屠刀的细绳子等等，账单都交由他所在的办公室核销。也许，他曾在屠宰场门口当收税员，或在公共卫生处当副巡视员。总之，这家伙好像是我们社会大磨坊的一匹驴子，也像是巴黎那些傻瓜，给人当枪使，却不知使枪人是谁，还像是公众的不幸或丑事围着转的中心人物。说到底，他就是那种人，我们见了，少不了要说一句：“这种人终究也是不能少的哟。”这些脸色苍白，经受着精神或肉体痛苦的人，巴黎的上层社会是不知道的。巴黎真是一片汪洋大海。你丢下探锤，也没法测出它究竟有多深。你浏览它吧，描写它吧，不管你多么细心，不管探测这片海洋的人如何众多，如何热情，总可以找到一片未被开发的地方，一个未为人知的场所，总可以采到几束鲜花，拾到几颗珍珠，总会遇到一些怪物与前所未闻，为文学上的潜水者所遗忘的东西。沃盖公寓就是这些奇怪的场所之一。

有两张脸与多数房客和包饭的常客形成鲜明的对比。维多利亚·泰伊菲小姐肤色苍白，病怏怏的，好像患了萎黄症似的，终日郁郁不乐，局促不安，样子十分贫困寒酸，可她的脸终究不老，动作敏捷，声音清亮。这个不幸的人就像一株灌木，新近移栽在土性不合的地里，一树叶子都萎黄了。泛红的脸色，灰黄的头发，纤细的腰身，处处透出现代诗人在中世纪的小雕像上发现的那种风韵。灰中带黑的眼睛，流露出基督

^① 伊阿佩托斯为希腊神话中普罗米修斯之父。普罗米修斯被缚在高加索山上，日日被大鹰啄食内脏。

徒的温柔与驯良。衣服虽然朴素便宜，却勾勒出年轻的体型。她的美在于，心情高兴的时候，她是极其动人的。幸福是女人的诗意，正如衣衫是女人的外表。要是舞会的欢乐在这张苍白的脸上映出红光，要是优裕的生活使她稍稍凹陷的面颊丰满，泛起红晕，要是爱情使她忧郁的眼睛变得炯炯有神，她完全可以与最美的姑娘一较短长。她缺的是第二次创造女人的东西：衣衫与情书。她的经历可以写一本书。她父亲认为有理由不认这个亲生女儿，把她拒之于门外，只给她六百法郎一年为生，又在财产上做了手脚，以便全部传给儿子。古图尔太太是维多利亚娜母亲的远亲，当年母亲绝望之中，便是在这位太太家去世的。古图尔太太把维多利亚娜当做亲生女儿一般抚养。不幸的是，共和国军队的拨款审核员的寡妇除了亡夫的遗产和抚恤金，一无所有，时时可能扔下这个年幼无知、一文不名的姑娘，任凭社会摆布。好心的太太每星期带姑娘去望一回弥撒，每半个月做一次忏悔，不管怎样都要把她培养成一个虔诚的少女。古图尔太太这样考虑也是对的。宗教感情给这个弃女铺展了前程。姑娘热爱父亲，每年都回家，给父亲带去母亲临终时的宽恕，可是父亲年年毫不动情，闭门不纳。能够在中间调解的只有哥哥，可是四年之中他没有探望过妹妹一次，也没有给她任何援助。她祈求上帝使父亲睁开眼睛，使哥哥生出手足之情，她还毫无怨恨地为他们祈祷。古图尔太太和沃盖太太只恨词典上骂人的词太少，骂不够这种豺狼虎豹的行为。可是当她们诅咒那狼心狗肺的百万富翁时，维多利亚娜却总是说些好话，就像受伤的野鸽，痛苦的叫喊中仍然流露着爱。

欧仁·德·拉斯蒂涅的脸是地道的南方型：白皮肤，黑头发，蓝眼睛。举止风度，一举手，一投足，无不显示他是个贵族子弟，从小受的教育就是谨守礼俗，举止高雅。虽说他爱惜衣物，平时只穿隔年的旧衣服，可有时出门，却也能打扮得衣冠楚楚，风度翩翩。平常他只穿一件旧礼服，套一件破背心，歪歪扭扭，皱皱巴巴地结一条穷学生用的黑领带；裤子邋里邋遢，靴子也换过底。

在这两个人物和其他房客之间，沃特汉这个四十上下、染了颊髯的角色，正好是个承上启下的人物。有一些人，大家一见便会说：“好一

个壮实家伙！”他就是这一类人。他肩宽背阔，胸脯发达，肌肉鼓鼓，手又宽又厚，手指中节生着一撮浓密的红毛。一张脸过早打了褶，看上去非常冷酷，可是言谈举止又柔和亲热，不像是铁石心肠。一副低音嗓子，正好与他粗俗的快乐性情相配，绝不讨厌。他殷勤客气，笑颜常驻，哪个房客的锁坏了，他会立刻帮他拆下来，稍稍修一修，锉一锉，上点油，又装上去，说：“这一套我会的。”话说回来，大千世界，万事万物，如船舶海洋啦，法兰西啦，外国啦，生意啦，人物啦，事件啦，法律啦，旅馆啦，监狱啦，他也无所不知，无所不晓。谁要是有了病痛，遇了难事，哼哼唧唧，或者抱怨不休，他会立即过来帮忙解难。他好几次借钱给沃盖太太和某些房客。当然受惠的人死也不敢赖账，因为他样子虽然随和，目光却深沉冷酷，叫人害怕。看他吐痰的架势，就知道他沉着冷静，要摆脱什么麻烦事，杀人放火，一定不会手软。他像个严厉的法官，目光如炬，直达问题的实质、情感和意识深处。平常，他一般早饭后出门，在外面待上几小时，回来吃过晚饭又出去，将近午夜方归，用沃盖太太给他的万能钥匙开门。只有他一人享有这种优待。不过他待寡妇也着实亲热，常常搂着她的腰，唤她妈妈。可惜这种奉承的难度没有被对方充分理解。老妈妈还以为这只是举手之劳，殊不知唯有沃特汉才有这么长的手，够得着她粗大的腰身。他的另一个特点，就是每个月阔绰地花十五法郎，在饭后吃甜点时，喝一杯掺烧酒的咖啡。那些年轻人卷在巴黎生活的漩涡里，终日晕头转向，而那些老年人事不关己，高高挂起，不会多管闲事，但即使不像他们那样浅薄的人，感到沃特汉形迹可疑，也不会费点心思去想一想。周围人的事情，沃特汉都知道，或者猜得出，可是他的心思或者作为，却没有一个人看透。虽然他把和善的外表，快活的性情，当做挡风墙，遮住别人的目光，却常常免不了流露出极深的心机。他常常说几句含讥带讽的俏皮话，嘲弄法律，鞭挞上流社会，证明上流社会的存在不合逻辑。这些嘲讽堪与古代诗人尤文那的讽刺诗相媲美，使人猜测，他一定对社会状况怀有积恨，心底藏着什么秘密。

泰伊菲小姐或许不知不觉之中，受了沃特汉和拉斯蒂涅的吸引。他

们一个年富力强，一个年轻俊美，使得她不时地暗自打量他们，心里也老想着他们。可是那两个人似乎都没有想到，虽说哪一天时来运转，她可能变成一位陪嫁丰厚的婚姻对象。再说，那些人也不愿费神去寻思别人自称的苦难是真是假。除了漠不关心以外，他们还因为彼此境况不同而互不信任。何况他们也知道自已无力减轻别人的痛苦，平时安慰的话说了不少，已经没词了。就像那些老夫老妻，再也想不出什么话可说。彼此间存在的关系，只是一种机械的生活，一套没有上油的齿轮的运转。在街上遇见瞎子，他们照直往前走头也不回；听见人家诉说不幸，他们不为心动；他们受惯苦难，目睹临终时最可怕痛苦，也都无动于衷，甚至把死看做苦难的了结。在这些愁苦的人中间，沃盖太太算得上最快活的一个，因为她高居宝座，统治着这座私人收容所。那座小小的花园，阴冷、寂静、潮湿，无人光顾，像个荒凉的大草原，却只有沃盖太太一人觉得那是春意盎然的园林。这所灰黄阴森的房子，散发着柜台的铜绿味，也只有她觉得舒适惬意。因为这是她掌管的牢房。她喂养这些终身监禁的苦役犯，对他们行使权力，他们不得不服从。以她定的价钱，在巴黎，这些可怜虫哪里还找得到充足而卫生的饭食，和一套能够自己做主，即使不能布置得舒适高雅，至少也可收拾得整齐干净的房间？因此，她就是做出极不公道的事来，人家也只能忍气吞声，吃亏了事。

这样一个群体，社会的各种成分应有尽有，只不过具体而微罢了。正如在学校的交际场，在这十八个房客、饭客中间，总有一个遭人嫌弃的可怜虫，一个供人嘲笑的出气筒。欧仁·德·拉斯蒂涅已在这里住了一年，还得再住两年。到第二年头上，他便发现在周围这群人中间，最引人注目的，便是那个可怜虫，那个从前制作面条的高老头。要是画家来给他画像，一定会像历史学家一样，把画面上的光线集中在他头上。出于什么原因，那半含仇恨的轻蔑，那带着怜悯的虐待，那对不幸的嘲弄要加之于这个最老的房客呢？难道他有什么怪诞可笑的地方，比恶习更难得到谅解吗？这些问题牵涉到社会的许多不公。或许人的天性就是让那些因为卑微，因为懦弱，因为满不在乎而遭受痛苦的人，来忍受一

切吧。我们不是喜欢损害什么人什么物，来显示我们的力量吗？连最弱小的人，儿童，也会在天寒地冻的日子，去按人家的门铃，或者踮起脚跟，在未被污损的纪念牌上题写自己的名字。

高利尤老爹年约六十九岁，在一八一三年便退出了生意场，在沃盖太太这里安下身，先住的是古图尔太太现在住的这套房间，每年一千二百法郎的膳宿费。那时他颇有气派，多出少出百把法郎都无所谓。沃盖太太预收了一笔补偿，把那套房子的三个房间修

饰一新，添置了质量低劣的物品，如黄布窗帘，羊绒面漆木扶手椅，胶纸画，和郊外小酒店都不要的壁纸。那个时候，高利尤老爹还被人尊称为高利尤先生，花钱大手大脚，满不在乎，也许正是这点，使老板娘把他当做不谙生意的冤大头。高利尤搬来时箱笼充实，里外衣服，都很讲究，人虽退出商界，花用却并不俭省。那十八件荷兰亚麻细布的衬衣，便叫沃盖太太赞叹不绝。尤其是面条商衣襟上别着两枚别针，用一条链子连着，每枚别针上一颗硕大的钻石，衬得衬衣料子格外细腻。老头子平时穿一件淡蓝色礼服，每天换一件雪白的凸纹布背心，衣服下面，腆出的大肚子摇摇颤颤，把一条挂着种种饰物的粗金链子也带着跳动。鼻烟盒也是金的，里面有一个颈饰，塞满了头发，好像他还有什么艳遇似的。每次老板娘骂他“老风流”，他总是快活地笑笑，好像凡夫俗子听见别人的恭维。他的柜子里装了许多家用银器。沃盖太太殷勤地帮他拆包，整理柜子，看到这些勺子、羹匙、盘碟、油罐、调味汁瓶、盆子、



纯银镀金的早餐用具，眼睛不由得一亮。这些银器杂七杂八，有的精致有的粗糙，分量却不小，老头子从不舍得脱手。这些东西让他回想起从前家里那些盛大的节庆。

“这是我婆娘头一次送我的礼物。”他抓起一只盘子和一只小盅，盅盖上有两只斑鸠互相啄着羽毛，对沃盖太太说，“我们结婚一周年那天送的。可怜的好女人，为买这两件东西，花光了做姑娘时的积蓄。你明白吗，太太？我就是破了产，要用双手去刨土挣一口饭吃，也决不会把这些东西卖掉。谢天谢地！我这一辈子每天还能捧着这个小盅喝咖啡，还不愁吃不愁穿，不用人家怜悯。”

末了，沃盖太太眼睛尖，瞥见账簿上有几栏账目，约略加起来，表明高利尤这个不寻常的老头每年有八千到一万法郎的进项。那时，孔弗朗家出生的沃盖太太年已四十八，却只承认三十九，从那天起，便有了主意。尽管高利尤眼睛泡肿，眼皮外翻，眼袋下垂，眼水外流，不得不经常擦去，沃盖太太却觉得他模样体面，讨人喜欢。此外，他的腿肚子肉鼓鼓的，和他那长长的大鼻头一样，显示了沃盖寡妇看重的道德品质。而那张傻乎乎的胖脸，则证实了这些品质。这准是个身体壮实的家伙，能把所有心思都花在感情上面。他的头发像鸽子翅膀一样贴在脑壳上。每天早上，综合工艺学校的理发师来给他梳头扑粉，在低低的额头留下五绺发梢，把脸庞衬得十分端正。虽说他有点土气，可是衣服穿得那样笔挺，尤其是吸烟的神气，更是显得阔绰，一抓就是一大撮，好像鼻烟壶里随时都装满了玛库巴（当时最著名的鼻烟——译者按），所以高利尤老爹搬进来的那天夜里，沃盖太太就像炉火烤着的山鹑，欲火中烧，辗转难眠，一心想摆脱死鬼沃盖的裹尸布，在高利尤身上找回青春。她要嫁人，要卖掉这座公寓，要让这个出色的人挽起自己的手臂，要成为本区一位显要的太太，要为穷人募捐，星期天到郊外游一游，访访名胜，什么时候想看戏，就上剧院，坐包厢，用不着等到七月流火^①，房客弄几张作者赠票送她。她渴望得到巴黎小家庭那种美满生

^① 7月天热，剧院观众甚少，容易获得赠票。